京教院党发〔2024〕4号

中共北京教育学院委员会

关于印发《中共北京教育学院委员会2024年

全面从严治党年度任务安排》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各部门：

经学院四届党委常委会第12次会议研究决定，现将《中共北京教育学院委员会2024年全面从严治党年度任务安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中共北京教育学院委员会

 2024年4月18日

中共北京教育学院委员会

2024年全面从严治党年度任务安排

2024年，北京教育学院党委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十三届四次全会精神和市纪委十三届三次全会精神，以政治建设为统领，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弘扬践行教育家精神，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学院事业高质量发展，努力为实现首都高水平教育现代化和教育强国建设作出新贡献。

一、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1.持之以恒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严格执行《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认真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和党委常委会、院长办公会议事规则。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

牵头领导：肖韵竹、张永凯

主责部门：党政办公室、党委组织部

完成时限：2024年12月

2.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深入落实党中央关于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的意见、市委关于深化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常态化制度建设的意见，按照中央《关于在全党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通知》和市委《关于在全市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严格落实“第一议题”、理论中心组学习等制度，持续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学用结合。

牵头领导：全体院领导

主责部门：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

完成时限：2024年12月

3.落实落细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定期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完善意识形态监督考核工作体系，加大对二级党组织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的督查考核力度，完善意识形态领域分析研判暨信息通报工作机制。加强阵地管理，严格落实“三审”制度和“三级审查”机制。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加强网络舆情监测、管理与应对处置。组织开展意识形态专题培训。

牵头领导：肖韵竹、杨建新

主责部门：党委宣传部

完成时限：2024年12月

4.持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完善二级学院党组织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议事决策清单、党组织书记例会制度等，筑牢党政同责意识。实施党建与事业深度融合“五大工程”，开展优秀党支部工作法评选，将事业发展成效作为衡量党支部工作的重要标准。加强党建研究和经验推广，努力打造学院基层党建工作特色品牌。

牵头领导：肖韵竹

主责部门：党委组织部

完成时限：2024年12月

5.落实新时代好干部标准，打造高素质干部队伍。选优配齐中层领导班子和中层干部队伍，持续优化干部队伍结构。加大优秀年轻干部培养选拔力度。健全完善干部工作制度，细化日常监督管理，加强对领导干部特别是“一把手”的从严管理监督。研制实施《北京教育学院2024年干部教育培训计划》，以提升干部履职能力为重点，分层分类开展干部全员教育培训。做好党员发展工作。

牵头领导：肖韵竹

主责部门：党委组织部

完成时限：2024年12月

6.加强主流舆论正面宣传引导。推进媒体融合提质增效，充分展示学院的办学成就和办学经验。打造重大活动“一体策划、集中采集、多种生成、多元传播”工作模式，进一步壮大“刊、网、微”等融媒体矩阵。严格规范新闻稿件审核发布流程。开展宣传员培训，加强学院宣传思想文化队伍建设。

牵头领导：肖韵竹、杨建新

主责部门：党委宣传部、学术资源部

完成时限：2024年12月

7.深入推进精神文明和校园文化建设。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加强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国家意识、法治意识、社会责任意识宣传教育。围绕迎接第40个教师节，开展“讲述教育家精神”活动。进一步规范校园宣传设施和宣传品的管理工作。推进学院楼宇文化建设，构建具有学院特色的文化表达体系。

牵头领导：肖韵竹、汤丰林、杨建新、张林师

主责部门：党委宣传部、党委教师工作部、党委安全稳定工作部

完成时限：2024年12月

8.做好统战、群团工作。强化思想政治引领，组织统战对象参加上级部门调训、跨校联合培训、校内自主培训，引领党外知识分子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开好“双代会”，做好换届选举，深化教代会、工会制度建设。充分发挥侨联小组、女教授协会等的作用。做好离退休老同志服务。

牵头领导：肖韵竹、杨建新

主责部门：党委统战部、工会、离退休工作处

完成时限：2024年12月

二、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努力提升服务国家战略和首都教育发展的支撑力贡献力

9.坚持“院校一体”融合发展，主动融入全市“大思政课”工作格局。充分发挥北京教育党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和“三进”研究中心作用。建设特色党建培训课程，指导区校开展党建培训、研究和品牌创建。加快构建“大思政课”育人体系，不断健全学院“大思政课”工作机制，出台课程建设方案，举办高质量推进“大思政课”建设研讨会，推进思政课教学、师资、课程、教研、实践一体化建设。

牵头领导：桑锦龙、汤丰林、杨建新

主责部门：党委学员工作部、北京教育党校办公室、思想政治教育与德育学院

完成时限：2024年12月

10.扎实做好年度干部教师培训工作。围绕市委和教育两委工作部署，加强高端培训项目的需求调研、方案设计和论证评审工作，深入推进培训品牌建设，扩大学院在基础教育干部教师培训中的影响力引领力。进一步完善“四位一体，融合贯通”的培训体系，高标准完成各类示范性培训、常规培训以及教育改革特色专题培训。加强六类统筹项目内涵建设，召开统筹项目学术研讨和学术论坛，促进教学研究和教学实践的深化。

牵头领导：汤丰林

主责部门：党委学员工作部

完成时限：2024年12月

11.服务国家战略和首都发展重点任务。根据市教委《教师队伍建设年工作方案》部署，聚焦教师育人能力提升，参与组织全市教师岗位练兵活动。履行好“国培计划”研修团队执行办职责。落实好市教委交办的教育支援合作任务。推进落实各项战略合作事项，助力副中心教育高质量发展和京津冀教育协同发展。统筹做好塞浦路斯大学孔子学院成立十周年等相关活动。履行好教师发展中心代管职责。

牵头领导：汤丰林、桑锦龙

主责部门：党委学员工作部、北京市教师发展中心

完成时限：2024年12月

12.加强学历教育管理。做好市教委关于开展2024年北京市高校本科教学项目建设评选。推动2023年北京市高校教学改革创新项目研究。继续开展好与中央民族大学联合培养教育硕士工作。

牵头领导：汤丰林

主责部门：党委学员工作部

完成时限：2024年12月

13.进一步完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研制《北京教育学院干部教师培训质量评价管理办法》。充分发挥学院教学委员会作用，指导二级学院教学委员会开展教学督导和咨询工作，推进第三方质量评估工作。

牵头领导：汤丰林

主责部门：党委学员工作部

完成时限：2024年12月

14.持续推进培训数字化转型。深化“双减”“双新”背景下的培训内容升级、培训方式改革、混合式培训模式更新。充分运用“北京教师学习网”，稳步推进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完成继教管理系统升级改造，建设教育科研创新服务平台。

牵头领导：汤丰林

主责部门：党委学员工作部、科研处

完成时限：2024年12月

15.聚焦“研训一体”，加强科研能力建设。加强有组织科研，聚焦教育家精神、大思政课、科学教育、教育数字化、首都特色课程体系等重点，扎实高效推进课题研究工作，重点支持对教师培训工作有支撑力的科研课题。充分发挥学术委员会作用。有序组织各级各类课题申报和指导。持续开展高水平学术交流。加强课题研究成果宣传推介和科研能力提升专题培训。

牵头领导：桑锦龙

主责部门：科研处

完成时限：2024年12月

16.持续推进学科建设。积极探索中国特色职后教师教育的学科体系、学术体系和话语体系。规范管理和切实支持四个主干学科、19个学科创新平台的实践推进，以四个主干学科为单位组织召开学科创新平台建设系列中期评估会，完善平台建设的保障机制。

牵头领导：桑锦龙

主责部门：科研处

完成时限：2024年12月

三、进一步提高治理能力治理水平，持续推进学院内涵建设

17.实施“培训质量和管理服务水平双提升行动”。围绕完善制度机制、规范权力运行、优化管理流程、加强能力建设等方面，形成一系列解决制约高质量发展瓶颈问题的实际举措，切实提高为学员服务、为一线教师服务、为教学科研服务、为首都教育高质量发展服务的能力和水平。健全完善制度体系，捋清现行有效制度，加强立改废释。做好学院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确定的目标任务的分解落实，以及“十四五”规划执行情况的梳理督办。

牵头领导：张永凯、汤丰林

主责部门：党政办公室、党委学员工作部

完成时限：2024年12月

18.进一步做好人才队伍建设工作。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强化人才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协助上级做好人才资助项目有关工作，落实党委联系服务教授制度。根据上级部署，认真做好援疆、援青、驻村第一书记、“人才京郊行”等援派人才培养、服务、保障等工作。加强系统谋划与顶层设计，持续优化人才队伍结构，完善人才队伍引进招聘机制，建立学院高层次人才信息库。积极协调内外部资源，推动“优教优才”发展工程落地见效。做好政工职评等人才专项工作。

牵头领导：肖韵竹、汤丰林

主责部门：党委组织部、党委教师工作部

完成时限：2024年12月

19.深化人事制度改革，扎实推进绩效评价。充分发挥绩效考核评价“指挥棒”作用，出台学院绩效考核评价办法并组织实施机构与人员考核评价工作，构建机构考核评价与人员考核评价一体推进的分类考核机制。健全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制度，进一步完善职称评价标准和方式。

牵头领导：汤丰林

主责部门：党委教师工作部

完成时限：2024年12月

20.加强资源统筹建设力度。用好各类学术资源，服务“研训一体”和基础教育实践需要。提升“三刊”专题策划组稿能力，围绕年度重点工作，策划“弘扬教育家精神”等专题。创新丛书出版机制，推进丛书提质增效。加大数字资源转型力度，进一步推进智慧图书馆建设。

牵头领导：桑锦龙

主责部门：学术资源部

完成时限：2024年12月

21.持续提升服务保障水平。进一步优化基础网络环境，推动校园“一码通办”建设，依托企业微信扩展功能模块，打造便捷服务平台。加强保密工作和校园应急处突能力建设。加强内控制度的培训宣传解读。落实“大信访”工作要求，畅通诉求沟通渠道，做好“接诉即办”工作。

牵头领导：汤丰林、张林师

主责部门：信息化办公室、党委安全稳定工作部、财务资产处、党政办公室

完成时限：2024年12月

四、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巩固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22.认真贯彻《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进一步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充分发挥纪委监督责任。认真落实全市警示教育大会精神，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加强政治生态分析研判。持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牵头领导：肖韵竹、张润杰

主责部门：党政办公室、党委组织部、纪检监察办公室

完成时限：2024年12月

23.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纪委、市纪委全会工作部署，认真落实市委、市委教育工委有关工作要求。适时启动新一轮巡察，同步开展意识形态工作专项检查，加强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强化部门贯通协作，形成监督合力。

牵头领导：肖韵竹、张永凯、张润杰

主责部门：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党政办公室、审计处

完成时限：2024年12月

24.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入开展正风肃纪反腐工作。持续深化党风廉政教育，涵养清廉政治生态。强化政治监督，一体推进学院党委主体责任与纪委监督责任、协助职责。坚持督帮一体、管住管好，做实做细日常监督。充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不断深化“三不腐”一体推进。深入推进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和师德师风建设。加强纪检监察队伍建设。

牵头领导：张润杰

主责部门：纪检监察办公室

完成时限：2024年12月

中共北京教育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4月18日印发